

重庆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文件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渝征〔2020〕14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教委（教育局、公共服务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国家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5〕3号）和军委国防动员部、国家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军动〔2016〕41号）等文件精神及上级有关要求，扎实做好大学生参军入伍工作，推动新时代我市征兵工作创新发展，吸引更多高素质青年尤其是大学毕业生参军入伍，有效破解高素质兵员征集难题，结合

我市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优化完善我市大学生参军入伍优惠政策

从我市参军入伍的大学生，除享受现行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单列、考试升学加分、国家资助学费、退役复学入学、免修军事技能、退役就业服务、入伍经济补助等优惠政策外，还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 增发普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大学毕业生参军入伍义务兵一次性奖励金。对 2020 年从我市参军入伍的普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大学毕业生义务兵，除享有现行市、区县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全市现行统一标准：本科生不低于 5000 元、专科生不低于 4000 元）等鼓励政策外，按照 3000 元/人的标准增发一次性奖励金。所需经费由市征兵办统一保障，各区县征兵办负责发放。

2. 服兵役经历可替代顶岗实习。被确定为预征对象的我市高校高职（专科）毕业生（师范、医药卫生类除外），未完成的顶岗实习可由应征地区县征兵办统筹组织，高校根据区县征兵办出具的实习鉴定证明按规定办理毕业手续。

3. 优化参军入伍大学毕业生毕业流程。高校结合实际，按照部队有关管理规定，优化参军入伍大学毕业生毕业论文答辩程序，实施远程网上在线答辩，为入伍大学毕业生按时按质毕业提供便利。

4. 大学毕业生参军入伍优先安排服役方向。为大学毕业生参

军入伍开辟“绿色通道”，应征大学毕业生随到随检，“双合格”大学毕业生优先安排入伍，并根据个人意愿优先安排服役方向。

5.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实行招生计划单列。普通高职（专科）在校学生（含新生）及应届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参加普通“专升本”选拔，实行招生计划单列，单独划定分数线。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可免试参加选拔。

6. 放宽退役大学生士兵转专业限制。大学生士兵退役后复学需要转专业的，学校依政策予以优先落实，由个人提出申请并经学校同意，履行相关手续后，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7. 拓宽退役大学生士兵就业安置渠道。①在军队服役 5 年（含）以上的高校毕业生士兵退役后，可报考入伍地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定向考录的职位，同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共享公务员定向考录计划，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优先录用。②各区县乡镇机关的专职武装干事职位空缺时，可以面向退役大学生士兵招考。③鼓励深度贫困地区结合实施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等战略，设置一定数量的基层公务员职位面向退役军人招考。④在组织选调生招录中，高校党委积极推荐有服役经历的大学毕业生报考。⑤适当提高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定向招录退役军人比例，其招录计划不低于总计划的 10%，应征入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后报考试点班的，教育考试笔试成绩总分加 10 分。⑥鼓励部分基层行政执法职位面向退役军人招考。⑦退役大学生士兵报考我市国有企业、消防救援队伍和重庆警备区聘用文职人

员，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聘用。

8. 开展退役大学生士兵学业帮扶。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后学习确有困难的，高校结合自身实际，合理调配现有教学力量，为退役大学生士兵开展补课、单独辅导等服务，帮助退役复学大学生士兵顺利完成学业。

各区县和高校要抓好现行激励大学生参军入伍优惠政策的宣传解读和兑现落实，结合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渝退役军人局〔2019〕13号）和《重庆市2020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工作实施方案》（渝委组〔2020〕2号）文件精神，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制定出台区域性大学生参军入伍激励政策，尤其是在提高大学本科毕业生入伍奖励金，针对退役大学毕业生士兵定向招考、优先招录、考试加分等方面，要拿出实质性举措，吸引更多高素质青年参军入伍。

二、进一步提升大学生征兵工作的整体质效

各区县兵役机关和高校要针对当前征兵工作面临的新形势，紧紧围绕征兵改革目标任务，强化问题导向，紧盯关键环节，改进方法手段，严密规范实施。**一是创新开展大学生征集宣传发动。**各级要把高校作为大学生征兵宣传发动的主阵地，灵活采取多种方法，分阶段、分步骤搞好常态宣传、组织动态报道、开展专项活动、宣扬先进典型。每年4至5月和11至12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征兵宣传进高校”活动，召开大学生征兵工作座谈会暨业务培训，组织国防教育讲师团和优秀退役大学生士兵开展巡回

宣讲。各高校要在本校网站主页常设征兵宣传板块，在校园主干道常设征兵宣传橱窗和应征服务站点，设置优秀退役大学生士兵荣誉墙。要组织院系辅导员、退役大学生士兵进班入舍开展一对一、面对面的精准宣传发动，切实摸清每名大学生服役意愿。

二是重点做好大学生预定兵工作。每年6月和12月前，高校所在地区县征兵办要会同高校组织完成对已报名应征大学生的体检政考工作，合格的确定为预定兵，并发放《大学生预定兵通知书》。大学生预定新兵不参加后期兵役机关组织的集中体检，直接参加预定新兵役前教育训练，经复查抽查合格的直接批准入伍。各高校预定兵人数不得低于年度预分配征集任务数的1.2倍。各区县征兵办和高校要指定专人负责大学生预定兵的跟踪管理，建立定期联系机制，跟进做好教育引导，提前指导完成学籍保留、学费补偿代偿等手续办理，精细做好服务保障，防止优质兵员流失。

三是探索建立优质兵员储备机制。积极探索“常态储备、联合培养、分批入伍”的高校大学生征集新模式，各高校每年深入组织一次大学生参军意愿摸底调查，将各年级有参军意愿的学生建档立卡，集中编设成立学生军事社团或“兵役班”，由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领导和日常管理。高校所在地区县征兵办结合年度征兵体检组织新入“社”进“班”学生进行全科目体格检查，并指导做好身体治愈康复工作，会同高校征兵工作站定期开展国防教育和军事训练，坚定入伍意愿，提高军事素养，分批次计划安排其参军入伍，形成储备与入伍的良性循环。市征兵办将为每所高校预

算2万元的征兵工作经费，专项用于大学生储备兵员体格检查和教育训练保障，具体由高校所在地区县征兵办统筹管理使用。

三、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征兵工作的组织领导

征集大学生参军入伍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必须强化组织领导，分解压实责任，加强检查督导，凝聚军地合力，同心同向抓好落实。

一是压实领导责任。各高校要切实将大学生征兵工作纳入党委议事、形势分析范畴，要成立以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的大学生征兵工作领导小组，高校所在地区县要将高校主要领导纳入本级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市征兵办和市教委每年将组织各高校签订《大学生征兵工作责任书》，以征兵命令的形式分级分类向各区县、各高校下达大学生征集任务。

二是加强阵地建设。各高校要加强征兵工作站常态化建设，确保高校征兵“机构、人员、经费、场地”落实到位，指派联络员参加所在地区县征兵办公室工作，加强以院系辅导员为主体、退役复学大学生为补充的大学生征兵工作队伍建设。高校所在地区县征兵办要选派人员参与高校征兵工作站工作，建立挂钩联系、定期派驻等工作机制，将高校征兵工作经费纳入本级征兵工作经费预算，规范经费使用报销程序。

三是健全考评机制。市征兵办联合市教委适时对各区县和高校征兵工作进展、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督导，每年征兵工作结束后，组织对各区县、高校大学生征集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拉榜排名和讲评通报，严格奖惩问责，树立鲜明导向。凡是没有完成征集任务的，各高校年度党建和事业发展考核目标体系

征兵项目考评不得分。各高校也要将征兵工作纳入本级年度绩效考评体系，与院系年度工作和领导绩效挂钩。

附件：重庆市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征兵任务预分配表

重庆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重庆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重庆市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征兵任务预分配

表

序号	高校名称	所在区县	计划类型	征集总任务数	在校生任务数	毕业生任务数	
						小计	其中本科生数
1	重庆大学	沙坪坝区	四类	57	36	21	21
2	西南大学	北碚区	四类	53	35	18	18
3	西南政法大学	渝北区	三类	45	14	31	31
4	重庆医科大学	渝中区	三类	45	16	29	29
5	重庆师范大学	沙坪坝区	三类	47	14	33	33
6	重庆邮电大学	南岸区	三类	105	32	73	73
7	重庆交通大学	南岸区	三类	113	36	77	77
8	重庆工商大学	南岸区	三类	72	22	50	50
9	四川外国语大学	沙坪坝区	三类	18	6	12	12
10	四川美术学院	沙坪坝区	三类	13	4	9	9
11	重庆理工大学	巴南区	三类	99	33	66	66
12	重庆三峡学院	万州区	三类	73	21	52	52
13	重庆文理学院	永川区	三类	58	18	40	40
14	长江师范学院	涪陵区	三类	54	17	37	37
15	重庆科技学院	沙坪坝区	三类	100	28	72	72
16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南岸区	三类	26	8	18	18
17	重庆警察学院	沙坪坝区	三类	10	3	7	7
18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	合川区	三类	57	18	39	39

19	重庆工程学院	巴南区	三类	63	19	44	33
20	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	璧山区	二类	120	48	72	

序号	高校名称	所在区县	计划类型	征集总任务数	在校生任务数	毕业生任务数	
						小计	其中本科生数
21	重庆师范大学涉外商贸学院	合川区	三类	33	11	22	20
22	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	巴南区	三类	27	10	17	17
23	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	合川区	三类	25	8	17	16
24	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南方翻译学院	渝北区	三类	16	6	10	10
25	重庆邮电大学移通学院	合川区	三类	83	28	55	50
26	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	永川区	三类	95	31	64	58
27	重庆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九龙坡区	二类	46	24	22	
28	重庆三峡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万州区	二类	64	25	39	
29	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沙坪坝区	二类	57	20	37	
30	重庆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万州区	一类	9	3	6	
31	重庆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江北区	一类	93	32	61	
32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沙坪坝区	二类	255	89	166	
33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渝北区	一类	182	60	122	
34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沙坪坝区	二类	82	29	53	

35	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江津区	二类	186	62	124	
----	------------	-----	----	-----	----	-----	--

序号	高校名称	所在区县	计划类型	征集总任务数	在校生任务数	毕业生任务数	
						小计	其中本科生数
36	重庆三峡职业学院	万州区	二类	71	27	44	
37	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涪陵区	一类	79	38	41	
38	重庆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永川区	二类	123	45	78	
39	重庆城市职业学院	永川区	一类	45	22	23	
40	重庆工商职业学院	合川区	一类	128	42	86	
41	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	北碚区	一类	36	18	18	
42	重庆财经职业学院	永川区	一类	58	22	36	
43	重庆建筑工程职业学院	南岸区	二类	99	34	65	
44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沙坪坝区	一类	68	24	44	
45	重庆化工职业学院	江北区	一类	55	25	30	
46	重庆旅游职业学院	黔江区	一类	26	13	13	
47	重庆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万州区	二类	62	30	32	
48	重庆文化艺术职业学院	巴南区	二类	12	5	7	
49	重庆传媒职业学院	铜梁区	一类	23	8	15	

50	重庆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万州区	二类	81	36	45	
----	------------	-----	----	----	----	----	--

序号	高校名称	所在区县	计划类型	征集总任务数	在校生任务数	毕业生任务数	
						小计	其中本科生数
51	重庆海联职业技术学院	渝北区	一类	36	17	19	
52	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	沙坪坝区	一类	100	43	57	
53	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合川区	一类	15	8	7	
54	重庆科创职业学院	永川区	二类	100	44	56	
55	重庆电讯职业学院	江津区	一类	118	43	75	
56	重庆能源职业学院	江津区	二类	107	53	54	
57	重庆交通职业学院	江津区	二类	151	48	103	
58	重庆公共运输职业学院	江津区	二类	88	27	61	
59	重庆艺术工程职业学院	铜梁区	一类	30	18	12	
60	重庆轻工职业学院	九龙坡区	一类	26	10	16	
61	重庆电信职业学院	大足区	一类	45	16	29	
62	重庆经贸职业学院	黔江区	一类	25	11	14	
63	重庆科技职业学院	万州区	一类	26	20	6	
64	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	大足区	二类	27	17	10	
65	重庆护理职业学院	璧山区	一类	8	3	5	

备注	<p>1. 征集任务数为2020年从市内各区县应征入伍的在校大学生和应届毕业生数，不包含大学新生和回原籍省（区、市）应征入伍的大学生数；</p> <p>2. 根据各高校2020年在校生和毕业生基数，结合去年征兵任务完成情况，将高校划分为一类、二类、三类、四类4种类型，分别以不低于0.8%、0.6%、0.3%、0.3%和3.5%、3.2%、1.8%、0.5%的标准，分级分类下达大学生、大学毕业生征集指导比例。</p>
----	---

抄送：国防部征兵办公室，市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共印 185 份)

重庆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18 日印发
